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
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碳中和债）信托
资产运营报告

第 1 期

受托人管理信托财产应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义务。依据信托合同约定管理信托财产所产生的风险，由信托财产承担，即由委托人交付的财产以及由受托人对该财产运用后形成的财产承担；受托人违背信托合同、处理信托事务不当使信托财产受到损失，由受托人赔偿。

受托人：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2026 年 8 月 14 日

受托人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2 号紫峰大厦 30 层

电话：025-66776739

传真：025-66770666-6739

公司网址：www.zjtrust.com.cn

电子邮件：zhangyao@zjtrust.com.cn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 票据（碳中和债）信托资产运营报告

2025 年 8 月 21 日，经委托人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设立、本公司承诺受托管理的“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碳中和债）信托”依法成立。作为受托人，根据 2026 年 8 月 13 日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碳中和债）信托服务机构报告》、2026 年 8 月 13 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资金保管报告》，本公司现向您报告本信托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处分及收益情况。本公司对本报告全部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内容	页码
一、资产支持票据基本信息	3
二、发起机构、发行载体管理机构和相关中介机构的名称、地址	4
三、发起机构、发行载体和相关中介机构的履约情况	5
四、资产池本期运行情况和总体信息	6
五、资产支持票据的收益及税费支付情况	7-8
六、资产池中进入法律诉讼程序的资产情况，法律诉讼程序进展等	9
七、发起机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八、发起机构风险自留情况	10
九、需要对投资者报告的其它事项	10
十、其它事项	11

- 注：
- 1.本报告内容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
 - 2.本报告内容根据资产服务机构报告等报告内容编制。
 - 3.本报告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计。
 - 4.收款期间为:2025 年 7 月 3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 票据（碳中和债）信托资产运营报告	
一、资产支持票据基本信息	
1、日期概况	
信托生效日	2025 年 8 月 21 日
本期期初日	2025 年 8 月 21 日
本期期末日	2026 年 8 月 21 日
计息方式	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该期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在前一个支付日本金偿付后的未偿本金余额（就该期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的第一个支付日而言，即该期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在其对应的起息日的面值）$\times$票面利率$\times$计息期间实际天数$\div$365；尾数计算到分，分以下四舍五入；单利计息。 次级资产支持票据：无票面利率。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 票据（碳中和债）信托资产运营报告			
二、发起机构、发行载体管理机构和相关中介机构的名称、地址			
	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受托人/发行载体 管理机构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中山北路2号紫峰大厦 30 层	025-66776739
发起机构/资产服 务机构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徐州市三环南路 26 号	0516-87980077
资金保管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 分行	南京市汉中路 120 号	025-84776059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33-34 层	021-23198682
支付代理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33-34 层	021-23198691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
票据（碳中和债）信托资产运营报告**

三、发起机构、发行载体和相关中介机构的履约情况

	名称	是否存在违约情况	备注、情况说明
受托人/发行载体管理机构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否	
发起机构/资产服务机构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否	
资金保管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否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否	
支付代理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否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 票据（碳中和债）信托资产运营报告资产运营报告

四、资产池本期运行情况和总体信息

(一) 本报告期间资产统计特征说明如下：

1、资产信息汇总

	初始起算日	报告期间起始日	报告期间终止日
公交线路数量	149	149	155
公交票价	空调豪华公交车票 价 2 元、普通车 1 元，公交 IC 卡按相 关规定	空调豪华公交车票 价 2 元、普通车 1 元， 公交 IC 卡按相关规 定	空调豪华公交车票 价 2 元、普通车 1 元，公交 IC 卡按相 关规定

2、担保情况

	初始起算日		报告期间起始日		报告期间终止日	
	笔数	金额占比	笔数	金额占比	笔数	金额占比
保证担保	0	0%	0	0%	0	0%
抵押担保	0	0%	0	0%	0	0%
质押担保	0	0%	0	0%	0	0%

(二) 本收款期间资产公交票款回收情况

		本收款期间			前一个收款期间		
回收款项		公交线 路数量	公交票款收 入	其他	公交线 路数量	公交票款收 入	其他
资产服务机构收 到的回收款	计划内 还款 违约回 收 赎回不 合格资 产	155	42,006,234.3 4				
小计	回收款 项	42,006,234.34					
信托财产专户从 其他方收到的回 收款	计划内 还款 违约回 收 赎回不 合格资 产	0	0.00				
小计	回收款 项	0.00					
合计	回收款 项	42,006,234.34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
票据（碳中和债）信托资产运营报告**

五、资产支持票据的收益及税费支付情况

（一）各档次资产支持票据本金、利息兑付情况：

分层	评级	发行日余额	本期期初 余额	本期本金 还款	本期期末 余额	兑付比例
25 徐州 交 通 ABN00 1 优先 (碳中和 债)	AAA _{sf}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36,495,000.00	188,505,000. 00	16.22%
25 徐州 交 通 ABN00 1 次(碳 中和债)	-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0.00%

注：“兑付比例”计算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已兑付本金金额占该档资产支持票据发行规模的比例。

（二）各档次资产支持票据的本金、利息还款情况（续）

分层	执行利率	利息支付 金额	每百元支 付利息	本金支付额	每百元支 付本金	总支付金额
25 徐州 交 通 ABN00 1 优先 (碳中和 债)	2.43%	-	-	-	-	-
25 徐州 交 通 ABN00 1 次(碳 中和债)	-	-	-	-	-	-

注：“每百元支付利息”指每张资产支持票据（发行面值为 100 元）在本计息期内获得利息。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票
据（碳中和债）信托资产运营报告**

（三）本收款期间资产池现金流流入及流出情况：

科目		上一收款期间	本收款期间
收入情况	正常回收		42,006,234.34
	提前偿还		
	拖欠回收		
	违约回收（扣除执行费用）		
	赎回不合格资产		
	回购		
	违约资产出售		
	合格投资		
	合计		
	其他收入		
	上期转存		
	合计		42,006,234.34
科目		上一计息期间	本计息期间
税费支出	税支出		
	服务总费用		43,734.34
	其他费用支出		
票据兑付	利息总支出		5,467,500.00
	本金总支出		36,495,000.00
	次级超额收益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
票据（碳中和债）信托资产运营报告**

六、资产池中进入法律诉讼程序的资产情况，法律诉讼程序进展等

	本收款期间		前一个收款期间	
	资产笔数	合计金额	资产笔数	合计金额
新增违约资产合计	0	0.00		
本收款期内新增拖欠超过【90】日（不含【90】日）仍未偿还的资产				
本收款期间内予以重组或展期的“基础资产”				

违约资产处置情况详见下表：

处置状态分类

违约资产笔数

占初始起算日
资产池笔数百
分比

违约时点未偿
余额余额

占初始起算日资
产池余额百分比

经处置目前无拖欠

非诉讼类处置

诉讼处置

进入诉讼准备程序

进入法庭受理程序

进入执行拍卖程序

经处置已核销

经处置已结清

汇总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 票据（碳中和债）信托资产运营报告

七、发起机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起机构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 24 徐州交通 ABN001 优先(碳中和债)，与募集说明书披露一致。

八、发起机构风险自留情况

发起机构自持全部资产支持票据次级。

九、需要对投资者报告的其他事项

事项	是否发生	情况说明
1.加速清偿事件	无	
2.违约事件	无	
3.资产赎回	无	
4.回购	无	
5.丧失清偿能力事件	无	
6.重大不利变化事件	无	
7.重大不利影响事件	无	
8.受托人解任事件	无	
9.受托人辞任事件	无	
10.资产服务机构解任事件	无	
11.资金保管机构解任事件	无	
12.资产支持票据持有人会议 召开情况	无	
13.其他影响票据本息兑付或 投资者利益的事项	无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票据 (碳中和债) 信托资产运营报告

十、其他事项

(一) 本期受托人依信托合同, 将信托账户中的资金用于合格投资。本期信托账户未收到利息收入。

(二) 本期发生/未发生损害信托财产、委托人或者受益人利益等重大事项, (如发生) 受托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和解决情况如下:

(三) 本期受托人如期正常地收到资产服务机构报告及资金保管机构报告。

(四) (如发生) 由于本期资产服务机构报告和资金保管机构报告金额的差异造成本期资产运营报告中某些金额不符, 受托人正在督促以上两方进行核对、更正。(如发生) 上期报告中差异更正如下:

(五) 备查文件: 1. 服务机构报告; 2. 资金保管报告。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26 年 8 月 14 日



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票据 (碳中和债) 信托资产运营报告

指标释义：(以下指标释义与《主定义表》保持一致)

1. 执行费用扣款：为本期服务机构从“违约资产”的回收金额中实际扣除的其以往已经为全部“违约资产”垫付的所有“执行费用”。

2. 经处置目前无拖欠：经过非诉讼类和诉讼类处置过程，目前无拖欠。

3. 非诉讼类处置：含催收、协议、仲裁等各种非诉讼方式。

4. 任何计息期间应付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的利息（适用于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在前一个“支付日”本金偿付后的未偿本金余额×票面利率×“计息期间”实际天数/365。